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九届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1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九届十二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11月13日上午9时30分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小坤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临2023-030号）。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同意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同意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会议同意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予下发执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规章制度管理规定〉的议案》

会议同意对公司《规章制度管理规定》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予下发执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办法〉》

会议同意公司制定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办法》，并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并通过《公司〈风险管理规定〉》

会议同意公司制定的《风险管理规定》，并予下发执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并通过《公司〈合规管理规定〉》

会议同意公司制定的《合规管理规定》，并予下发执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并通过《公司〈合规、内控及风险管理办法〉》

会议同意公司制定的《合规、内控及风险管理办法》，并予下发执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13—2023 年期间，已连续 10 年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为确保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正常进行，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采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对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选聘。根据选聘结果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核建议，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92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 2023-031 号）。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庆龙锑盐、庆龙新材料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继续以部分自有闲置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授权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投资品种为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低风险类短期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发行机构仅限于银行及证券公司）、银行结构性存款与大额存单，单个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内部管理制度及审批流程，行使额度范围内的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子公司庆龙锑盐经营层根据公司相关规定及其内控制度规定，行使额度范围内的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23-032号）。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3年11月29日（星期三）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议案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第（一）、（二）、（三）、（六）、（十）、（十一）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3-033号）。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4日